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500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1,539,657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86 元，共计募集资金 919,999,989.02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3,099,999.89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906,899,989.13 元，已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686,200.00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905,213,789.13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133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实际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904,737,853.22 元，以前年度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1,278,350.08 元；2022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82,226,214.78 元；2022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04,840.69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986,964,068.00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1,783,190.77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已销户，余额为 0 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

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与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销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对应的募投项目	状态
华润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213223272817600001	设立北方检测基地	已注销
广东发展银行深圳金谷支行	9550880203388300169	华东综合检测基地（上海）一期	已注销
华润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219210057988300003	信息化系统及数据中心建设	已注销
华润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213223230787200001	设立华中检测基地	已注销
华润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213223237050800001	设立南方检测基地	已注销
华润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213223725568800001	设立青岛检测基地	已注销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8110301012500136193	华东检测基地（苏州）二期	已注销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华东检测基地（苏州）二期”实施地点，公司募投项目中的“华东检测基地（苏州）二期”实施主体为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原计划实施地点为苏州市相城区澄阳路 3286 号。2019 年 5 月 8 日，实施主体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设立昆山分公司，为了更有效整合子公司资源，增加实施地点昆山市陆家镇金阳东路 1206 号智汇新城生态产业园区，共同继续实施该项目。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该项目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4,536.64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

具《关于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3-624 号）。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结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0 元，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投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变更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意见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华测检测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测检测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长江保荐认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测检测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批准报出。

- 附表：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变更投资项目情况表》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附表 1

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度

编制单位：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0,521.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22.6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6,169.8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696.4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1.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华东综合检测基地（上海）一期	是	44,276.76	30,276.76		32,498.63	107.34%	2020-3-31	-67.81	（注 1）	否
华东检测基地（苏州）二期	是	21,646.42	12,646.42		14,066.41	111.23%	2020-8-31	3,096.96	（注 1）	否
信息化系统及数据中心建设	是	14,758.92	1,384.86		1,546.32	111.66%	2021-3-31		（注 1）	否
基于稳定同位素的产品真实性和溯源性检测平台	是	5,903.57	43.52		43.52	100.00%	2019-12-31		（注 1）	否
高通量基因检测平台	是	3,935.71				0.00%	2018-12-31		（注 1）	否
设立南方检测基地	否		11,574.06		14,502.16	125.30%	2021-12-31		（注 2）	否
设立北方检测基地	否		15,800.00	4,310.90	16,382.17	103.68%	2022-12-31		（注 2）	否
设立华中检测基地	否		9,795.76	1,129.31	10,607.51	108.29%	2022-12-31		（注 2）	否
设立青岛检测基地	否		9,000.00	2,782.41	9,049.68	100.55%	2025-12-31		（注 2）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0,521.38	90,521.38	8,222.62	98,696.41			3,029.15		
合计		90,521.38	90,521.38	8,222.62	98,696.41			3,029.1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 1：2016 年非公开发行的五个项目工程，其中“基于稳定同位素的产品真实性和溯源性检测平台”项目及“高通量						

	<p>基因检测平台”项目已终止，剩余资金投向华中检测基地建设，详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华东综合检测基地（上海）一期”、“华东检测基地（苏州）二期”项目在逐步实现预期效益。“信息化系统及数据中心建设”公司已优化实施方案，使用自有资金积极推进实施。</p> <p>注 2：2017 年募集资金变更，调整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项目的资金投向。2020 年募集资金变更，公司将募投项目“信息化系统及数据中心建设”调出募集资金 1,800 万元，用于投资北方检测基地的建设，详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南方检测基地”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计划实施完毕并已完成结项，“北方检测基地”、“华中检测基地”、“青岛检测基地”等于 2022 年按照计划实施完毕并已完成结项。“南方检测基地”、“华中检测基地”在报告期内积极推进实验室搬迁工作，“北方检测基地”、“青岛检测基地”尚未完成装修、实验室搬迁等工作，以上各检测基地在完成搬迁后将逐步实现预期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华东检测基地（苏州）二期”实施地点，公司募投项目中的“华东检测基地（苏州）二期”实施主体为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原计划实施地点为苏州市相城区澄阳路 3286 号。2019 年 5 月 8 日，实施主体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设立昆山分公司，为了更有效整合子公司资源，增加实施地点昆山市陆家镇金阳东路 1206 号智汇新城生态产业园区，共同继续实施该项目。</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p> <p>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及行业发展形势，为了抢占区域市场，公司计划在全国主要城市投建区域检测中心，部分地区已取得土地使用权，其他相关项目预计也将在近期取得相关单位的审批手续，资金需求较大。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项目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9 月到位，部分项目进展顺利，但同时也有部分项目进度较慢，募集资金目前有大量资金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配置公司的资金资源，根据当时有效的《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调整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项目的资金投向，具体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调整“华东综合检测基地（上海）一期”项目资金。结合该项目的实际进度和资金需求，调整出本项目资金 14,000 万元，用于投建北方检测基地建设。2、调整“信息化系统及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资金。由于信息化相关项目建设周期较长，短期内资金需求不大，造成大量资金闲置，为提高使用效率，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资金需求时点，公司调整出部分资金用于基地建设。公司将继续推进该项目，对各个项目分期进行，各个击破，并在后续需求中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从该项目中调出资金 11,574.06 万元，用于投资南方检测基地的建设。3、终止“基于稳定同位素的产品真实性和溯源性检测平台”项目及“高通量基因检测平台”项目。由于上述项目在整个市场上还处于前期阶段，市场需求不大，短期内资金需求较小，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剩余资金 9,796.48 万元投向华中检测基地建设。（由于报告期内变更用途公告数据未保留两位小数，导致变更金额差异 0.72 万）。公司后续将根据项目发展情况由自筹资金解决。4、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p>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p> <p>鉴于公司基地建设的需要，以及“华东检测基地（苏州）（二期）”项目的资金使用安排，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配置公司的资金资源，根据当时有效的《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调整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项目的资金投向，调整“华东检测基地（苏州）二期”项目资金。结合该项目的实际进度和资金需求，调整出该项目资金 9,000 万元，用于投建青岛检测基地建设。</p> <p>5、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p> <p>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展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募集资金有效使用，公司拟将募投项目“信息化系统及数据中心建设”调出募集资金 1,800 万元，用于投资北方检测基地的建设。</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16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该项目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4,536.64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建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关于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3-624 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华东综合检测基地（上海）一期”已实施完毕。该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30,276.76 万元，累计投入 32,483.67 万元（包含募集资金存放期间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投资收益和利息），募集资金账户扣除 2020 年 4 月 1 日支付的项目尾款 14.99 万元后，节余募集资金 563.06 万元（含利息收入），占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的 1.86%。2020 年 4 月 17 日，公司将募投项目“华东综合检测基地（上海）一期”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563.06 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全部用于在建募投项目“北方检测基地”的建设，以满足该募投项目未来的资金需求。</p> <p>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信息化系统及数据中心建设”已实施完毕。该项目投资总额为 1,384.86 万元，累计投入 1,546.32 万元（包含募集资金存放期间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投资收益和利息），节余募集资金 274.36 万元（含利息收入），占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的 19.81%。2021 年 4 月 19 日，公司将募投项目“信息化系统及数据中心建设”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74.36 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全部用于在建募投项目“南方检测基地”的建设，以满足该募投项目未来的资金需求。</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承诺投资项目共投入使用募集资金 98,696.41 万元（包含募集资金存放期间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投资收益和利息），所有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均超过 100%。本年度公司办理完成对广东发展银行深圳金谷支行（账号：9550880203388300169）、珠海华润银行深圳福田支行（账号：213223272817600001）、珠海华润银行深圳福田支行（账号：219210057988300003）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三个银行结息后账户节余利息收入合计 31,898.48 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变更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设立南方检测基地	信息化系统及数据中心建设	11,574.06		14,502.16	125.30%	2021-12-31		不适用	否
设立北方检测基地	华东综合检测基地（上海）一期/信息化系统及数据中心建设	15,800.00	4,310.90	16,382.17	103.68%	2022-12-31		不适用	否
设立华中检测基地	基于稳定同位素的产品真实性和溯源性检测平台/高通量基因检测平台	9,795.76	1,129.31	10,607.51	108.29%	2022-12-31		不适用	否
设立青岛检测基地	华东检测基地（苏州）二期	9,000.00	2,782.41	9,049.68	100.55%	2025-12-31		不适用	否
合 计		46,169.82	8,222.62	50,541.53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一、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及行业发展形势，为了抢占区域市场，公司计划在全国主要城市投建区域检测中心，部分地区已取得土地使用权，其他相关项目预计也将在近期取得相关单位的审批手续，资金需求较大。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项目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9 月到位，部分项目进展顺利，但同时也有部分项目进度较慢，募集资金目前有大量资金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配置公司的资金资源，根据当时有效的《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调整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项目的资金投向，具体如下：

1、调整“华东综合检测基地（上海）一期”项目资金。结合该项目的实际进度和资金需求，调整出本项目资金 14,000 万元，用于投建北方检测基地建设。

2、调整“信息化系统及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资金。由于信息化相关项目建设周期较长，短期内资金需求不大，造成大量资金闲置，为提高使用效率，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资金需求时点，公司调整出部分资金用于基地建设。公司将继续推进该项目，对各个项目分期进行，各个击破，并在后续需求中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从该项目中调出资金 11,574.06 万元，用于投资南方检测基地的建设。

3、终止“基于稳定同位素的产品真实性和溯源性检测平台”项目及“高通量基因检测平台”项目。由于上述项目

	<p>在整个市场上还处于前期阶段，市场需求不大，短期内资金需求较小，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剩余资金 9,796.48 万元投向华中检测基地建设。（由于报告期内变更用途公告数据未保留两位小数，导致变更金额差异 0.72 万）。公司后续将根据项目发展情况由自筹资金解决。</p> <p>二、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明细的议案》。</p> <p>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效率，降低公司资金成本，结合公司三大检测基地目前设备采购需求，公司增加设备采购项目，并从三大基地中设立设备采购资金 3,600 万元、3,400 万元及 2,310 万元，合计 9,310 万元。三大基地投资总额不变。详细内容请见发布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明细的公告》。本次调整事项已于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三、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p> <p>鉴于公司基地建设的需要，以及“华东检测基地（苏州）（二期）”项目的资金使用安排，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配置公司的资金资源，根据当时有效的《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调整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项目的资金投向，调整“华东检测基地（苏州）二期”项目资金。结合该项目的实际进度和资金需求，调整出该项目资金 9,000 万元，用于投建青岛检测基地建设。本次调整事项已于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四、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p> <p>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展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募集资金有效使用，公司拟将募投项目“信息化系统及数据中心建设”调出募集资金 1,800 万元，用于投资北方检测基地的建设。上述内容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